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

采购文件

(2025年08月)

项目名称： 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 采购类别： 服务

项目编号： 2025-GZYQCG-068

采 购 人： 贵州省公安厅

详细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82号

联 系 人： 杜警官 联系电话： 0851-85904846

代理机构：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7号楼29层2915号

联 系 人： 张红莲 联系电话： 0851-85770596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3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3
第二节 服务要求.....	4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4
第二章 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	5
第一节 服务要求.....	5
第二节 商务要求.....	9
第三章 协商办法及协商标准.....	10
第一节 协商办法.....	10
第二节 协商标准.....	10
第三节 废标条款.....	13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13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14
第一节 发出邀请函.....	14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17
第三节 递交响应文件.....	17
第四节 单一来源协商程序.....	18
第五节 发布成交公告.....	20
第六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22
第七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3
第一节 主要条款.....	23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24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30
第一节 编制要求.....	30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31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33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

本项目采购预算：总价196万元/年，单价为9.95元/件。

本项目最高限价：总价196万元/年，单价为9.95元/件。

三、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四、采购人

1. 采购人名称：贵州省公安厅
2.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82号
3. 联系人：杜警官
4. 联系电话：0851-85904846

五、采购代理机构

1. 名称：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地址：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7号楼29层2915号
3. 联系人：张红莲
4. 联系电话：0851-85770596



第二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来源范围

本项目采购的服务范围要求为本国合法供应商。

二、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本项目执行的规范或标准满足国家及相关行业标准规范。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证明材料。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至今任意时间开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供应商信用信息：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格式自拟）。

二、采购项目所需特殊条件、行业资质：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第二章 服务要求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清单

序号	服务项	单价最高限价 (元/件)	总价最高限价 (元/年)	结算方式
1	贵州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 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 制证费	9.95	1960000.00	根据中标单价结合实际邮 寄量据实结算，即中标单 价×实际邮寄量=结算金 额

一、服务内容

1. 邮寄身份证并代收居民身份证部分业务制证费（其中，主要收取跨省异地证件和军人居民身份证证件制证费，移动支付费用除外）。

2. 将居民身份证成品证件（不含邮寄至个人证件）、港澳台居民居住证证件和军人身份证证件从贵州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配送至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采购人指定地点，根据采购人工作需要代收制证费。

二、服务要求

1. 在居民身份证证件交接时，按照采购人规定的寄递要求，由采购人将生产完成的成品证件交由中标供应商按受理窗口进行分拣、封装、寄递。

2. 从双方交寄签收之日起计算，中标供应商确保 5 个自然日内将证件送达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中标供应商未投递成功的居民身份证应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协商处理。

三、操作流程

1. 采购人将制作完毕待寄递的居民身份证成品证件交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负责将成品证件按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信息进行分拣，分拣到受理窗口的证件于分拣当日进行封装并作收寄、发运处理完毕。



2. 中标供应商负责身份证证件验视后进行封箱，确保外包装完好，达到收寄封装标准。
3. 中标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数据计算出需代收制证费的“合计办证金额”，并在寄递包裹面单上标明代收制证费收款金额。
4. 中标供应商对封箱完成的居民身份证包裹（总包）进行信息录入，粘贴寄递包裹面单并对面单扫描，寄递过程的物流信息需按采购人要求进行实时反馈。
5. 中标供应商当日封装好的居民身份证须当日进入物流环节。
6. 中标供应商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内将身份证证件配送至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采购人指定地点，配送人员按照寄递包裹面单上的金额代采购人收取办证群众向给受理窗口上缴的制证费，并将所收款项存入中标供应商指定银行账号。
7. 中标供应商每天派专人对寄出的身份证包裹进行跟踪查询。
8. 中标供应商对账处理人员每月 1 日至 10 日将上月所产生的邮寄费（含包裹数）及代收制证费金额交由采购人指定人员进行审核。
9. 中标供应商提供专人负责的热线咨询电话（0851-85534059、0851-84854702），凡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3 时至 17 时确保该号码保持畅通，为身份证受理窗口及办证群众咨询身份证寄递相关问题的服务。
10. 中标供应商指定专人负责受理解决甲方接到“12345”关于身份证证件寄递业务的投诉并按要求及时反馈采购人。

四、相关责任

1. 发生居民身份证证件、港澳台居民居住证证件、军人居民身份证证件丢失、毁损、灭失的情形：居民身份证证件交运后发生丢失、毁损、灭失等重大责任事故的，全部责任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同时，按照每次 30000 元（大写：叁万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年内连续发生 3 起及以上此类重大责任事故，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 发生配送不到位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配送人员未将相关居民身份证证件送至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由需受理窗口工作人员自行领取的，按照每次 500 元（大写：伍佰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



3. 发生配送延误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原因配送延误导致群众不能按时领取证件的，每单（每个包裹）每超期 1 天按照 1000 元（大写：壹仟元）的标准，由采购人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延误 3 天及 3 天以上或引起群众投诉造成不良影响的，扣除当月邮寄总包费用的 10%，年内连续出现 3 次及以上配送延误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4. 发生错误分发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过错造成证件错误装箱或错误寄递的，按照一次扣除 5000 元（大写：伍仟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

5. 发生证件退回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过错不能正常配送退回的，退回邮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由此造成的配送延误比照上述第 3 条处理。

6. 发生制证费金额不符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过错造成代收制证费金额不符的，其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7. 发生证件质量问题的情形：因采购人的原因造成证件质量问题，中标供应商须配合采购人免费将群众的身份证件寄回采购人重新制证。因中标供应商寄递环节造成的证件质量问题按本“相关责任”第 1 条处理。

8. 发生数据安全及交互问题的情形：中标供应商须对采购人提供的身份证寄递所有产生的数据及证件本身信息进行保密，如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况，采购人将追究法律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一切和身份证寄递相关的物流信息数据。

9. 发生工作日热线咨询电话无人接听产生“12345”投诉的情形：因中标供应商在工作日 9 时至 17 时无人接听热线质询电话导致受理窗口投诉的，按照每次 500 元（大写：伍佰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办证群众在“12345”进行投诉的，按照每次 1000 元（大写：壹仟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相关费用。

五、代收制证费的结算定义、结算周期与结算流程

1. 结算定义

对于签收的居民身份证证件，中标供应商应依据配送货物外贴“寄递包裹面单”所列货款金额收取等额的货款（制证费），并将代收的制证费按月全部返还给采购人。

“结算”是指中标供应商于指定日期前将指定期间代收的制证费汇到采购人指定银行账



户。结算完成的标准包括两种：一是中标供应商将代收制证费汇出的当日，采购人银行账户即显现该款项；二是中标供应商将代收制证款汇出的当日，采购人银行账户未显现该款项，如中标供应商可以提供当日该款项汇出的真实有效凭证，且最晚不迟于次日在采购人银行账户显现，则可视同结算完成。

2. 结算周期

中标供应商应向采购人返还代收制证费的结算周期为每月返款 1 次，循环返款，即：每月 1 至 10 日，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按照中标供应商系统收寄数据与采购人系统出库数据进行对账，对账一致后，本月 20 日之前对上月已核款项进行返款，以此类推，遇到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结束后的第三天。

3. 结算流程及相关责任

3.1 每月 1 至 5 日，中标供应商对账处理人员制作上月代收制证费账单（含各市、县、镇受理窗口收到居民身份证证件数量及应收制证费金额），并以纸质版的形式递交给采购人相关负责人。

3.2 每月 10 日之前，采购人相关负责人核对上月代收制证费账单后，将纸质版账单返回给中标供应商。

3.3 每月 20 日之前，中标供应商将对账单中应付代收制证费汇入采购人指定账号。

3.4 中标供应商逾期未将账单中应付代收制证费汇入采购人指定账号的，采购人有权扣除中标供应商当月邮寄总包费用的 10%。

3.5 中标供应商将账款汇入采购人账户后，中标供应商将汇款凭证交采购人财务。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期：

1年。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标准、规范：

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质量标准。

四、服务质量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相关服务质量标准的验收规程、规范和标准的规定。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六、投标有效期：

60 天 。

七、其他：

1、本项目最高限价：196万元/年，单价为9.95元/件。

2、结算方式根据中标单价在结合实际邮寄量据实结算，即中标单价×实际邮寄量=结算金额。

3、如果据实结算金额超过196万元，超出部分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在单独支付。



第三章 协商办法及协商标准

第一节 协商办法

本项目按照财政部74号令有关规定进行协商。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第二节 协商标准

一、协商因素

协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服务质量等）。

二、协商标准

1.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超过财政批准的预算。
2. 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在功能和性能上能最大程度地满足采购要求。
3.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好，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有良好的质量保证承诺。
4. 供应商的信誉：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
5.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时间能满足采购要求。
6. 供应商的相关业绩较好。
7. 供应商承诺的其它优惠条件对采购人最为有利。



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公安厅2025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

项目编号：2025-GZYQCG-068

评标地点：

2025.X.X

一、资格性审查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供应商4
1	经营资格 审查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证明材料。				
2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户银行出具的 2025 年至今任意时间开具的资信证明。				
3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4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⑥供应商信用信息：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				



		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格式自拟）。				
--	--	---	--	--	--	--

二、符合性审查

7	技术符合性	(1) 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一节的：服务要求。 (2) 提供服务方案。				
8	商务符合性	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二节：商务要求。				
9	投标保证金	提供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凭证。				
10	代理服务费 承诺	供应商须承诺：如果中标，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三、无效标审查

11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初步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专家签字：



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供应商提交两个或两上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竞标报价的；
4. 竞标报价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竞标报价高于采购文件载明的财政预算控制价、最高限价的；
6. 响应文件未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竞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9. 竞标有效期不足的竞标无效。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出邀请函 邀 请 函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省分公司：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贵州省公安厅委托，对贵州省公安厅 2025 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在国内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你单位参与本项目进行协商。有关情况如下：

1、采购内容：贵州省公安厅 2025 年居民身份证省内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服务

2、资质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证明材料。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至今任意时间开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供应商信用信息：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格式自拟）。

(2) 特殊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购买采购文件时间及价格：

人民币 300 元/册，文件以电子文本形式发售（售后不退）。

购买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上午 09:00 至 2025 年 8 月 11 日下午 17:00（北京时间）。

4、报名方式：

4.1 现场报名：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 7 号楼 29 层 2915 号）

4.2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3 法定代表人携身份证原件或被委托人携身份证原件和授权委托书（报名的如是法定代表人，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如是授权委托人，须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5、交纳投标保证金：

5.1 交纳金额：大写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 元）。

5.2 交纳方式：银行基本账户转账

5.3 交纳要求：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 2025 年 8 月 12 日 15 时 00 分

5.4 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5.5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户

单位名称：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花果园支行

账号：133064020372

6、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 15 时 00 分

7、协商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 15 时 00 分

8、协商地点：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 7 号楼 29 层 2915 号）

采 购 人：贵州省公安厅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宝山北路 82 号

联 系 人：杜警官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I ZHOU YUAN QING XIANG MU GUAN LI YOU XIAN GONG SI

电 话： 0851-85904846

代理机构：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 7 号楼 29 层 2915 号

联 系 人： 张红莲

电 话： 0851-85770596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购买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

二、购买方式

以邀请函确定的方式进行购买。

三、文件售价

人民币 300 元/套（售后不退）。

四、采购文件的质疑、答复和更正

（一）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协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协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不足 3 个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书面通知形式通知供应商。

（二）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第五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

二、递交地点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7号楼29层2915号）。

三、递交要求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U盘PDF盖章版2份（电子U盘上须贴标签注明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不加密）。



第四节 单一来源协商程序

一、协商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

二、协商地点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7号楼29层2915号）。

三、协商流程

1. 会议准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于竞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到开标室组织采购人、供应商、监督部门相关人员签到。并将开评标环节所需表格文档资料填写、准备齐全。

2. 宣读纪律：协商时间到，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协商会开始，并宣读协商会会场纪律和注意事项。

3. 初步审查：协商小组严格依据响应文件所提供的资料，对照《初步审查表》所列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审查通过进入详细协调环节。未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不进入协商环节，本项目流标，采购工作结束。

① **资格性审查：**协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供应商资格要求，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齐全性和有效性、是否超出经营范围等情况进行审查。

② **符合性审查：**协商小组根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初步审查表》中所列的符合性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审查。

③ **无效标审查：**依照本招标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供应商是否为有效竞标。

4. 专家协商：专家须严格按照财政部 74 号令及采购文件要求进行评定。

5. 单一来源协商报告：协商小组组长根据报价及文件相应情况推荐情况，主持编写单一来源协商报告。单一来源协商报告按规定需涵盖公告发布情况、协商情况及有关需要说明的情况等。协商小组成员须在单一来源协商报告上签字确认。

6. 协商复核：协商小组对协商环节和协商结果进行复核。协商小组可对协商过程和结果中存在的遗漏或偏差进行修正，完成复核后，确定协商结果。

7. 协商结束：协商小组出具单一来源协商报告并复核无误后，协商小组组长可宣布协商工作结束。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收理好响应文件资料，并发放协商费用后协商专家方可离开谈判区。协商过程中专家不得擅自离开协商区或进入其他评标室。



注：

(1) 当初步审查结果或协商复核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能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协商程序终止。

(2) 协商结束后，凡涉及响应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协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其他人员透露。

四、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 享有的权利：

1. 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供应商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表决权；
4.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承担的义务：

1. 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2.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节 发布成交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贵州省政府采购网。

供应商可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查询评标结果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中标结果质疑投诉

（一）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二）受理条件

1. 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须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 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三）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质疑事项及相关依据，联系人、联系电话、传真、详细地址、邮编等基本信息。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

2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I ZHOU YUAN QING XIANG MU GUAN LI YOU XIAN GONG SI

代理机构: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7号楼29层2915号

联系人: 张红莲

联系电话/传真: 0851-85770596

3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时间原因,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 2 个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 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五)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 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第六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以中标（成交）总价为计算基数，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计算计取，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二、支付方式

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向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可采取银行汇款、电汇款等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收款账户信息

户 名：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 号： 133064020372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市花果园支行

第七节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签订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节 主要条款

采购人根据采购服务项目特点自行拟定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

- 1、 服务期： _____
- 2、 质量标准及验收办法： _____
- 3、 付款方式： _____
- 4、 考核评标体系： _____
- 5、 服务期清算办法： _____

.....



第二节 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

_____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服务类)

采购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单一来源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单一来源响应文件及招投标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年；

合同单价为：_____元/件。

二、服务内容

1. 甲方委托乙方邮寄身份证并代收居民身份证部分业务制证费（其中，主要收取跨省异地证件和军人居民身份证证件制证费，移动支付费用除外）。

2.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将居民身份证成品证件（不含邮寄至个人证件）、港澳台居民居住证证件和军人身份证证件从贵州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制作中心配送至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甲方指定地点，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代收制证费。

三、业务要求

1. 在居民身份证证件交接时，按照甲方规定的寄递要求，由甲方将生产完成的成品证件交由乙方按受理窗口进行分拣、封装、寄递。

2. 从双方交寄签收之日起计算，乙方确保 5 个自然日内将证件送达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甲方指定地点。

3. 乙方未投递成功的居民身份证应及时与甲方联系协商处理。

四、操作流程

1. 甲方将制作完毕待寄递的居民身份证成品证件交乙方，乙方负责将成品证件按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信息进行分拣，分拣到受理窗口的证件于分拣当日进行封装并作收寄、发运处



理完毕。

2. 乙方负责身份证证件验视后进行封箱，确保外包装完好，达到收寄封装标准。
3.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数据计算出需代收制证费的“合计办证金额”，并在寄递包裹面单上标明代收制证费收款金额。
4. 乙方对封箱完成的居民身份证包裹（总包）进行信息录入，粘贴寄递包裹面单并对面单扫描，寄递过程的物流信息需按甲方要求进行实时反馈。
5. 乙方当日封装好的居民身份证须当日进入物流环节。
6. 乙方在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内将身份证证件配送至全省各个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甲方指定地点，配送人员按照寄递包裹面单上的金额代甲方收取办证群众向给受理窗口上缴的制证费，并将所收款项存入乙方指定银行账号。
7. 乙方每天派专人对寄出的身份证包裹进行跟踪查询。
8. 乙方对账处理人员每月 1 日至 10 日将上月所产生的邮寄费（含包裹数）及代收制证费金额交由甲方指定人员进行审核。
9. 乙方提供专人负责的热线咨询电话（0851-85534059、0851-84854702），凡工作日上午 9 时至 12 时，下午 13 时至 17 时确保该号码保持畅通，为身份证受理窗口及办证群众咨询身份证寄递相关问题的服务。
10. 乙方指定专人负责受理解决甲方接到“12345”关于身份证证件寄递业务的投诉并按要求及时反馈甲方。

五、相关责任

1. 发生居民身份证证件、港澳台居民居住证证件、军人居民身份证证件丢失、毁损、灭失的情形：居民身份证证件交运后发生丢失、毁损、灭失等重大责任事故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按照每次 30000 元（大写：叁万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年内连续发生 3 起及以上此类重大责任事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发生配送不到位的情形：因乙方配送人员未将相关居民身份证证件送至居民身份证受理窗口或由需受理窗口工作人员自行领取的，按照每次 500 元（大写：伍佰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



3. 发生配送延误的情形：因乙方原因配送延误导致群众不能按时领取证件的，每单（每个包裹）每超期 1 天按照 1000 元（大写：壹仟元）的标准，由甲方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延误 3 天及 3 天以上或引起群众投诉造成不良影响的，扣除当月邮寄总包费用的 10%，年内连续出现 3 次及以上配送延误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 发生错误分发的情形：因乙方过错造成证件错误装箱或错误寄递的，按照一次扣除 5000 元（大写：伍仟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

5. 发生证件退回的情形：因乙方过错不能正常配送退回的，退回邮费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配送延误比照上述第 3 条处理。

6. 发生制证费金额不符的情形：因乙方过错造成代收制证费金额不符的，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7. 发生证件质量问题的情形：因甲方的原因造成证件质量问题，乙方须配合甲方免费将群众的身份证件寄回甲方重新制证。因乙方寄递环节造成的证件质量问题按本“相关责任”第 1 条处理。

8. 发生数据安全及交互问题的情形：乙方须对甲方提供的身份证寄递所有产生的数据及证件本身信息进行保密，如发生信息泄露的情况，甲方将追究法律责任，并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及时提供一切和身份证寄递相关的物流信息数据。

9. 发生工作日热线咨询电话无人接听产生“12345”投诉的情形：因乙方在工作日 9 时至 17 时无人接听热线质询电话导致受理窗口投诉的，按照每次 500 元（大写：伍佰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办证群众在“12345”进行投诉的，按照每次 1000 元（大写：壹仟元）的标准减扣应支付给乙方的相关费用。

六、代收制证费的结算定义、结算周期与结算流程

1. 结算定义

对于签收的居民身份证证件，乙方应依据配送货物外贴“寄递包裹面单”所列货款金额收取等额的货款（制证费），并将代收的制证费按月全部返还给甲方。

“结算”是指乙方于指定日期前将指定期间代收的制证费汇到甲方指定银行账户。结算完成的标准包括两种：一是乙方将代收制证费汇出的当日，甲方银行账户即显现该款项；二



是乙方将代收制证款汇出的当日，甲方银行账户未显现该款项，如乙方可以提供当日该款项汇出的真实有效凭证，且最晚不迟于次日在甲方银行账户显现，则可视同结算完成。

2. 结算周期

乙方应向甲方返还代收制证费的结算周期为每月返款 1 次，循环返款，即：每月 1 至 10 日，乙方与甲方按照乙方系统收寄数据与甲方系统出库数据进行对账，对账一致后，本月 20 日之前对上月已核款项进行返款，以此类推，遇到法定节假日顺延至节假日结束后的第三天。

3. 结算流程及相关责任

3.1 每月 1 至 5 日，乙方对账处理人员制作上月代收制证费账单（含各市、县、镇受理窗口收到居民身份证证件数量及应收制证费金额），并以纸质版的形式递交给甲方相关负责人。

3.2 每月 10 日之前，甲方相关负责人核对上月代收制证费账单后，将纸质版账单返回给乙方。

3.3 每月 20 日之前，乙方将对账单中应付代收制证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

3.4 乙方逾期未将账单中应付代收制证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的，甲方有权扣除乙方当月邮寄总包费用的 10%。

3.5 乙方将账款汇入甲方账户后，乙方将汇款凭证交甲方财务。

七、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本合同仅供参考，最终以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

5. 响应文件应严格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二、装订

1. 响应文件须按所投品目单独装订成册，并在封面注明所投项目名称。

2. 响应文件须用A4纸打印，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目、编页码装订（响应文件中复印件及彩色宣传资料等均须与响应文件正文一起逐页编排页码）。超过A4幅的应以相应幅面打印，但应折叠为A4幅大小后装订，采购文件有提供图册等其它要求的除外。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响应文件须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打孔等方式装订。

4. 不推荐使用豪华装订，建议平装。

三、签署与封装

1. 签署：响应文件封面上须注明“正本”或“副本”或“电子响应文件”字样，并加盖封面单位公章和骑缝章。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响应文件中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响应文件范本中注明需要签章的地方，供应商均须进行签章。

2. 封装：响应文件装入密封袋内（密封袋数量由供应商根据投标文件编制情况自行决定），密封完整，封口（接口）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封装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年××月××日××时开标前不得启封”的字样。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第一 报价文件

（一）报价函

第二 资格性文件

（一）竞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二）一般资格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证明材料。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至今任意时间开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供应商信用信息：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格式自拟）。

（三）提供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凭证。

（四）代理费支付承诺。

（五）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竞标。

（六）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情况。



第三 技术文件

- (一) 服务方案
- (二) 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一节的：服务要求

第四 商务文件

- (一) 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二节：商务要求
- (二) 项目团队组成情况
- (三)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



第三节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封面格式：

单一来源采购服务类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XXXXXX（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 / 副本/电子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方式：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_____

详细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 电 话：_____

2025年 月 日



贵州元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GUI ZHOU YUAN QING XIANG MU GUAN LI YOU XIAN GONG SI

目 录

（按响应文件编制顺序自拟）



第一 报价文件

(一)报 价 函

1. 我公司就（项目名称）的竞标首次总报价为____元/年；首次单价为____元/件。本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专利费、人力资源费、调研费、专用工具价、培训费、税费等一切成本费用。合同价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竞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 服务期：_____

3. 服务地点：_____

4. 投标有效期：_____

5. 验收标准、规范：_____

6. 其他：_____

二、递交资料

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响应文件PDF盖章版U盘2份。

三、相关承诺

1. 本投标报价在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完全理解和同意，并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 保证在谈判成交后忠实地执行与采购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谈判成交后按照谈判采购文件的规定支付谈判成交服务费。

5. 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6. 本投标文件提供的报价、资格、技术、商务等文件均真实、有效、准确。若有违背，我方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盖章）：XXXXXXX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



(二) 报价表

序号	服务项	首次报价单价（元）	首次报价总价（元）
1	贵州省公安厅居民身份证省内 邮寄总包及邮政代收制证费		
备注：1、结算方式根据中标单价在结合实际邮寄量据实结算，即中标单价×实际邮寄量=结算金额；2、如果据实结算金额超过196万元，超出部分由中标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在单独支付。			

投标供应商（盖章）：XXXXXXX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日期：



第二 资格性文件

（一）竞标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竞标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竞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竞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竞标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XX）的招标竞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竞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一般资格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证明材料。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第三方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开户银行出具的2025年至今任意时间开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供应商信用信息：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格式自拟）。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为： ，项目名称为 ：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供应商：（盖章）

声明时间：



(三) 提供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凭证。

(四) 代理费支付承诺：供应商须承诺如果中标，将按本项目采购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时间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五)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竞标。

(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情况。



第三 技术文件

- (一) 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 (二) 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一节的：服务要求（格式自拟）



第四 商务要求

- （一）响应采购文件第二章第二节：商务要求（格式自拟）
- （二）项目团队组成情况（格式自拟）
- （三）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